

Technically Competent Person T1 (Minor Works) Training Course

適任技術人員 T1(小型工程)訓練課程

- 本課程是屋宇署認可，給有 5 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但未具備 < 監工計劃書的技術備忘錄 > 所指定的學歷的地盤監督人員修讀，讓他們可擔任小型工程的適任技術人員 T1 的職務#
- 申請人必須有 5 年或以上的駐地盤的小型工程監督經驗
- 課堂時數為 60 小時，另有一次共 3 小時考試，合共 63 小時
- 課程以廣東話授課，而教材則以中文編寫，輔以英語專用名詞
- 學費：HK\$5,880
- **請留意：①開班與否需視乎報讀人數而定 ②開課前 14 日起截止報名**

課程時間表 (學員可選擇以下任何一班修讀，但開班與否視乎報讀人數而定)

班別編號	上課地點	上課時間
1106-39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青衣) 細山青衣路 20 號	一星期 2-3 晚 晚上 6:30-9:30

報名方法

- 填妥附頁的報名表後連同學費(HK\$5,880)的劃線支票，郵寄或送交：新界青衣島，青衣路 20 號，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青衣)，B322 室，工程學科在職培訓組。支票抬頭註明「職業訓練局」(請在支票背面寫上申請人全名、身份證號碼、班別編號，以茲識別)
- 請在報名表填上可接收短訊 (WhatsApp) 的手提電話號碼，以便通訊

查詢

工程學科在職培訓組

電話：9081 5283 (星期一至五 9:00 至 12:30 及 13:30 至 17:00)

電郵：EDiT@vtc.edu.hk

網址：<https://EDiT.vtc.edu.hk>

註#：本課程的考試合格證書是成為 T1 級別適任技術人員的其中一項要求，學員並需同時符合屋宇署有關工作經驗的要求，方可擔任適任技術人員 T1 的職務

APPLICATION FORM 報名表



課程名稱：	Technically Competent Person T1 (Minor Works) Training Course 適任技術人員 T1 (小型工程) 訓練課程
-------	---

報讀班別 (在適當的格內填上✓號)

1106-39

個人資料 (必須填寫)

英文姓名： (必須與身份證相同)		中文姓名：	
身份證號碼：	()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辦事處電話：	
通訊地址：		手提電話：	
		傳真號碼：	
		電郵地址：	

五年或以上的建築地盤監督經驗 (必須填寫，可另加紙填寫。請在適合的方格內加上✓號，可選擇多於一項。)

由 (月/年)	至 (月/年)	工作機構名稱	工作地點	職位(必須監督或以上)	工作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地盤 <input type="checkbox"/> 工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管工 <input type="checkbox"/> 管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監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樓宇拆卸 <input type="checkbox"/> 上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 <input type="checkbox"/> 地盤平整 <input type="checkbox"/> 鋼結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僱主證明 (必須填寫)

本人樂意推薦上述的申請人就讀以上課程，並證明申請人有 5 年以上的建築地盤監督經驗。			
僱主商號：		僱主簽署及蓋章：	
通訊地址：			
負責人：	姓名：	職位：	電話：

學費 (支票抬頭註明「職業訓練局」)

學費：HK\$5,880 郵寄或送交往：新界青衣島，青衣路 20 號，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青衣)，B322 室，工程學科在職培訓組 (請在支票背面寫上申請人全名、身份證號碼、班別編號，以茲識別)	支票號碼：
--	-------

APPLICATION FORM 報名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1) 申請人入學申請所填報的資料，包括姓名、電話號碼、手機號碼、電郵地址、通訊地址及教育程度，其用途如下：
- (a) 處理一切有關職業訓練局課程的入學申請及甄選事宜；及相關用途；
 - (b) 向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索取申請人的公開考試成績，以及向本港或以外的有關院校，索取申請人的公開試及校內試修業成績；
 - (c) 索取申請人在職業訓練局轄下院校及中心的成績
 - (d) 核對申請人申請紀錄，以及核對申請人在職業訓練局轄下院校及中心就讀的紀錄；
 - (e) 儲存獲取錄的申請人資料於學生紀錄系統；及
 - (f) 若申請人表示願意收到職業訓練局的資訊，職業訓練局及其機構成員，將使用申請人所填報的個人資料，提供有關職業訓練局及其機構成員的任何課程、招生及活動推廣資訊。
- (2) 職業訓練局會對申請人的資料絕對保密，但可將申請人的個人資料，給予對本局有保密承諾的任何人士或其代表，用於 (1) 段所述的用途。
- (3) 根據個人資料 (私隱) 條例，申請人有權
- (a) 查閱職業訓練局是否持有他的個人資料；
 - (b) 要求獲得上述資料的副本；及
 - (c) 要求職業訓練局更正他的個人資料。
- 申請人必須提供足夠資料予職業訓練局以識別身份，否則本局有權拒絕上述要求。
- (4) 申請人如欲查閱個人資料，須以書面形式提出，地址如下：青衣島青衣路 20 號 B322 室。
- (5) 本保留權利收取查閱資料所需行政費用。

個人資料之使用

職業訓練局及其機構成員擬使用閣下提供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電話號碼、手機號碼、電郵地址、通訊地址及教育程度，提供有關職業訓練局及其機構成員的任何課程、招生及活動推廣資訊。惟我們必須先得到你的同意，否則不能如此使用你的個人資料。□

本人同意職業訓練局及其機構成員使用我提供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電話號碼、手機號碼、電郵地址、通訊地址及教育程度，提供有關職業訓練局及其機構成員的任何課程、招生及活動推廣資訊。

如你日後希望停止接收上述資訊，或更改個人資料，請連同你已登記的姓名、電話號碼、手機號碼、電郵地址、通訊地址及教育程度資料，電郵至 edit@vtc.edu.hk 或 傳真至 2432 2253 通知我們。

聲明

1. 本人聲明本報名表及已遞交文件所載的一切資料，依本人所知均屬正確，並無遺漏。
2. 本人同意如本人註冊入學，將遵守香港專業教育學院的規例。
3. 本人知悉並同意香港專業教育學院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作入學註冊及行政用途。
4.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申請人簽署：

日期：